

# 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济发改高技〔2024〕288号

## 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济南市工程研究中心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发展改革部门：

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快构建支撑我市高质量发展的高层次创新体系，依据《济南市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》（济发改高技〔2021〕233号）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，现组织开展2024年度济南市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条件

1. 申请单位在本领域技术创新中具有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。依托单位或牵头单位应当是本市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，参与单位与其在产学研用等方面具有密切协同性。

2. 申请单位应具有较高水平的创新团队,具有完善的人才激励、成果转化激励和知识产权管理等管理制度。

3. 申请单位应具有先进的研发试验设施,具备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基础。积极参与开展创新创业活动,具有主持市级及以上重点科研项目的经历,拥有一批高水平研发成果和技术储备。

4. 拟申请市工程研究中心现有研发场所应不少于 1000 平方米,科研仪器设备原值不少于 500 万元,固定研发人员应不少于 20 人。

5. 申请单位应拥有组建运行两年以上的工程研究中心,有规范的工程研究中心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。

6. 拟认定市工程研究中心应定位明确、发展思路清晰,任务和目标合理。

7. 未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被司法、行政机关依法列入联合惩戒对象名单。

8. 符合国家和省市其他相关规定。

## 二、工作要求

1. 请广泛发动辖区内有意愿、符合条件的单位申报,并指导申报单位编写济南市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材料。

2. 请按照属地化管理原则,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、规范性和真实性进行初步审核(必要时进行现场核查),出具初步核查意见正式行文报送我委。

3. 请各区县(功能区)发展改革部门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(周一)前将相关资料文件(正式行文、汇总后的 excel 版附件

4 等一式 2 份) 随同申报材料一并报送, 电子版发至邮箱: jnfgw-gjs@jn.shandong.cn; 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 4 份, 电子版光盘 1 张(包含: 不超过 100 兆的 PDF 格式盖章版申报材料; excel 版附件 4) 报送我委(龙奥大厦 E812), 我委将择优认定。

市发展改革委联系电话: 51707151 51707139

历下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8542653

市中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2078352

槐荫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7589196

天桥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5559905

历城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8115262

章丘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3213097

长清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7220036

平阴县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7883012

济阳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4232397

商河县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84877259

济南高新区发展改革和科技经济部联系电话: 88871757

南部山区管委会规划发展局联系电话: 88112756

莱芜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76112086

钢城区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: 76891321

附件: 1. 申请报告编写提纲

2. 工程研究中心运行情况数据表及附表

3. 证明材料要求及有关说明
4. 2024 年济南市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基本情况一览表
5. 济南市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（2021 修订版）

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9 月 20 日

